

聖經對需要家庭的孩子怎麼說？

上帝的愛與保護

申命記 10:18

他為孤兒寡婦伸冤，愛護寄居的，賜給他衣食。

申命記 24:17

不可對寄居的和孤兒屈枉正直，也不可拿寡婦的衣服作抵押。

詩篇 10:14

你已經察看，顧念人的憂患和愁苦，放在你的手中。
無倚無靠的人把自己交託給你，你向來是幫助孤兒的。

詩篇 10:17-18

耶和華啊，困苦人的心願你早已聽見；
你必堅固他們的心，也必側耳聽他們的祈求，
為要給孤兒和受欺壓的人伸冤，使世上的人不再威嚇他們。

詩篇 68:5-6a

神在他的聖所作孤兒的父，作寡婦的伸冤者。
神使孤獨的有家...

詩篇 146:9

耶和華保護寄居的，扶持孤兒和寡婦，卻使惡人的道路彎曲。

箴言 23:10-11

不可挪移古時的地界，也不可侵佔孤兒的田地，
因他們的救贖者大有能力，他必向你為他們辯護。

何西阿書 14:3

亞述不能救我們，我們不再騎馬，
也不再對我們手所造的偶像說：
『你是我們的 神』；孤兒在你那裏得蒙憐憫。」

耶利米書 49:11

你撇下孤兒，我必保全他們的性命；你的寡婦可以倚靠我。

上帝的命令

申命記 14:29

那沒有與你一起分得產業的利未人，和城裏的寄居者，
以及孤兒寡婦，都可以前來，吃得飽足，好讓耶和華—你的
神在你手裏所做的一切事上賜福給你。」

申命記 16:11

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，以及住在你城裏的利未人、
在你中間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都要在那裏，耶和華—你
神選擇作為他名居所的地方，在耶和華—你 神面前歡樂。

申命記 16:14

在節期中，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，以及住在你城裏的利未人、
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都要歡樂。

申命記 24:19-21

你在田間收割莊稼，若忘了一捆在田間，就不要再回去拿，
要留給寄居的、孤兒和寡婦；好讓耶和華—你的
神在你手裏所做的一切，賜福給你。 你打了橄欖樹，
枝上剩下的不可再打，要留給寄居的、孤兒和寡婦。
你摘葡萄園的葡萄，掉落的不可拾取，要留給寄居的、
孤兒和寡婦。

申命記 26:12

每逢第三年，就是捐十分之一的那年，你從你一切土產中
取了十分之一，要分給利未人、寄居的、孤兒和寡婦，
使他們在你的城鎮中可以吃得飽足。

申命記 26:13

你又要在耶和華—你 神面前說：我已將聖物從家裏拿出來，給了利未人、寄居的、孤兒和寡婦，是遵照你吩咐我的一切命令。你的命令，我沒有違背，也沒有忘記。

詩篇 82:3

當為貧寒的人和孤兒伸冤，為困苦和窮乏的人施行公義。

以賽亞書 1:17

學習行善，尋求公平，幫助受欺壓的，替孤兒伸冤，為寡婦辯護。

耶利米書 7:5-7

你們若實在改正你們的所作所為，彼此誠然施行公平，不欺壓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不在這地方流無辜人的血，也不隨從別神陷害自己，我就使你們仍然居住這地，就是我從古時所賜給你們祖先的地，從永遠到永遠。

約伯記 22:9

你打發寡婦空手回去，你折斷孤兒的膀臂。

雅各書 1:27

在 神—我們的父面前，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是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，並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。

上帝反對那些傷害孤兒的人

出埃及記 22:22-24

不可苛待寡婦和孤兒；若你確實苛待他，他向我苦苦哀求，我一定會聽他的呼求，並要發烈怒，用刀殺你們，使你們的妻子成為寡婦，兒女成為孤兒。

申命記 27:19

『對寄居的、孤兒和寡婦屈枉正直的，必受詛咒！』
眾百姓要說：『阿們！』

約伯記 24:9

又有人從母懷中搶走孤兒，在困苦人身上強取抵押品。

詩篇 94:6

他們殺死寡婦和寄居的人，又殺害孤兒。

以賽亞書 1:23

你的官長悖逆，與盜賊為伍，全都喜愛賄賂，追求贓物；
他們不為孤兒伸冤，寡婦的案件也呈不到他們面前。

以賽亞書 10:2

為要扭曲貧寒人的案件，奪去我民中困苦人的理，
以寡婦當作擄物，以孤兒當作掠物。

耶利米書 5:28

他們肥胖光潤，作惡過甚，不為人伸冤，不為孤兒伸冤，
使他們勝訴，也不為貧窮人辯護。

耶利米書 22:3

耶和華如此說：你們要施行公平和公義，拯救被搶奪的
脫離欺壓者的手，不可虧負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
不可用殘暴對待他們，也不可在這地方流無辜人的血。

以西結書 22:7

你那裏有輕慢父母的，在你當中有欺壓寄居者的，
你那裏也有虧負孤兒寡婦的。

撒迦利亞書 7:10

不可欺壓寡婦、孤兒、寄居的和困苦的人。
誰都不可心裏謀害弟兄。

瑪拉基書 3:5

萬軍之耶和華說：「我必臨近你們，施行審判。
我必速速作見證，警戒那些行邪術的、犯姦淫的、
起假誓的、剝削雇工工錢的、欺壓孤兒寡婦的、
屈枉寄居者的和不敬畏我的人。」

約伯記 6:27

你們甚至為孤兒抽籤，把朋友當貨物。

約伯記 24:3

他們拉走孤兒的驢，強取寡婦的牛作抵押。

屬靈領養的教導

羅馬書 8:15

你們所領受的不是奴僕的靈，仍舊害怕；所領受的是兒子
名分的靈，因此我們呼叫：「阿爸，父！」

羅馬書 8:23

不但如此，就是我們這有聖靈作初熟果子的，也是自己內心呻吟，
等候得着兒子的名分，就是我們的身體得救贖。

羅馬書 9:4

他們是以色列人，那兒子的名分、榮耀、諸約、律法的頒佈、
敬拜的禮儀、應許都是給他們的。

加拉太書 4:5

為要把律法之下的人贖出來，使我們獲得兒子的名分。

以弗所書 1:5

他按着自己旨意所喜悅的，預定我們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

上帝使我們成為他家庭的一部分

約翰福音 1:12-13

凡接納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作 神的兒女。
這些人不是從血生的，不是從情慾生的，
也不是從人的意願生的，而是從 神生的。

羅馬書 8:16-17

聖靈自己與我們的靈一同見證我們是 神的兒女。
若是兒女，就是後嗣，是 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
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，是要我們和他一同得榮耀。

羅馬書 9:7-8

也不因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都是他的兒女；惟獨
「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」這就是說，
肉身所生的兒女不是 神的兒女，惟獨那應許的兒女才算是後裔。

約翰一書 3:1-2

你們看父賜給我們的是何等的慈愛，讓我們得以稱為
神的兒女；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。世人不認識我們的理由，
是因他們未曾認識父。親愛的，我們現在是 神的兒女，
將來如何還未顯明。我們所知道的是：基督顯現的時候，
我們會像他，因為我們將見到他的本相。

以上經文摘自聖經，和合本修訂版